

歷史為什麼對他選擇性遺忘(下)

文學漢林

熊召政

比之於女真人，蒙古人的話題更為敏感，也更具有世界性。這乃是成吉思汗創立的蒙古帝國，曾經征服過歐洲與西亞。十二世紀，驚恐的歐洲人稱蒙古軍隊是上帝之鞭，所到之處，玉石俱焚，真正做到了所向披靡。正因為如此，在各種版本的世界史上，蒙古軍隊都被描摹成惡夢般的入侵者。我曾沿着蒙古軍隊的足跡走過俄羅斯、保加利亞、羅馬尼亞、塞爾維亞、匈牙利等東歐國家。在那裏，我看到了一尊又一尊塑像，其中有很多尊是抗擊蒙古軍隊的英雄，他們成為所在國家的驕傲。我也曾多次踏訪蒙古高原，實地感受一些重大歷史事件或慘烈戰爭的發生地。幾年下來，我發現了一個有趣的現象：成吉思汗大大小小的塑像遍布蒙古高原，在偏遠角落牧民的帳篷裏，也都供奉着成吉思汗的掛像。但另一個同樣出身蒙古族的偉大人物忽必烈，卻一尊塑像都沒有，由此我產生了深思。

忽必烈是成吉思汗的孫子，他的父親是成吉思汗最小的嫡子拖雷。成吉思汗很喜歡拖雷，按蒙古族的習慣，最小的兒子被稱為守灶人，即父親基業的傳承人。守灶人當不了皇位的繼承人，卻能夠掌握最多的軍隊和最肥沃的草原，以及管轄最多的人口。忽必烈是拖雷的第二個兒子，他有一個哥哥，即蒙古第四任大汗蒙哥，忽必烈還有兩個弟弟，即排行第三的旭烈兀，排行第四的阿里不哥。

在蒙古皇室眾多子弟中，忽必烈一直不被看好。十二世紀的蒙古帝國，一直都是戰爭發動機。因此，蒙古所有的部落，都有着根深蒂固的英雄崇拜情結。忽必烈恰恰相反，他打小溫文爾雅，尤其喜歡漢文化，因此，叔叔兄弟們都嘲笑他是一個「秀才」。

很長一段時間，在草原帝國的皇親貴胄中，忽必烈都是一個可有可無的角色。直到四十歲後，他的哥哥蒙哥成為了帝國的大汗，才給他一個漢南軍政總督的職位，讓他管理漢地的事務，這是他「入仕」的開始。第二年（1152年），蒙哥又任命他為南征大軍的總帥。他率部南征，轉戰萬里，不到兩年時間就滅掉大理國。這一次南征，充分顯示了忽必烈的軍事才華與執政能力，從而引起了蒙哥的猜忌，他因此受到很多委屈，幸虧他懂得隱忍、退讓，最終再次取得蒙哥的信任。1258年，蒙哥病死在重慶溫泉寺，蒙古帝國的王位爭奪戰立即拉開。此時的旭烈兀已經在西域建立伊兒汗國，無意回到蒙古高原爭奪帝位，於是蒙古汗廷的主宰權便在忽必烈與四弟阿里不哥之間展開。忽必烈得到東部諸王

的支持，而阿里不哥得到了黃金家族大部分成員的擁立。三年帝位爭奪戰，以阿里不哥的投降而告終。蒙古帝國的大權落在忽必烈手中。不過，獲得帝位的忽必烈卻做出一個驚人的決定：放棄蒙古帝國的稱號，並廢棄了漠北的首都拉達和，宣布將首都遷往北京，並聽從謀士劉秉忠的建議，將自己的國號定為大元，取《易經》中「大哉乾元」之意。1271年，元朝誕生，這不再是蒙古帝國，而是中國歷史上的一個面積最為遼闊、軍事與科技實力最為強盛的偉大王朝。

從創造歷史的角度來看，特別是對中華民族的貢獻來看，忽必烈的歷史地位並不比成吉思汗低。但是，兩人在蒙古高原的影響，真的是一個天上，一個地下，成吉思汗的威望至今無遠弗屆，而忽必烈卻已經被人們選擇性地遺忘。

研究忽必烈及元朝的歷史，我們不難發現：忽必烈既是一個成功者，也是一個失敗者。他的成功是中華文化的成功，而他的失敗，也是傳統文化對他的排斥。他雖然是中華大一統的皇帝，但漢人的格言是「非我族類，其心必異」，因此對他不僅排斥，甚至詆毀；他改變了蒙古帝國的運行軌道與政治策略，蒙古貴族的利益受到損害，他的本民族的同胞也對他產生了反感，從而故意冷落他。

正因為如此，我才產生了創作《忽必烈》長篇歷史小說的念頭。現在，創作進展順利。比之《張居正》與《大金王朝》，《忽必烈》是一個更大的挑戰，我雖然已進入古稀之年，但我仍願意接受這個挑戰。

(作者係第六屆茅盾文學獎獲得者，全國政協委員)



●成吉思汗(左)忽必烈(右)。

網上圖片

第四季的版圖(組詩)

錢國宏

雪人

一顆素潔的心
擊畫出紛紛揚揚的舞台
屬於第四季的浪漫
凝固成黃昏的背景
塗染街流的紅塵

有雪人值守
冬天不再孤獨

留鳥

根鬚深深扎入
冬的脈管
枝頭的巢
牢固地淹在
北方的額頭

甩去三季的喧囂
濾出的都是
敢與冰雪廝殺的硬骨頭
它們的目光只為雪花歡舞
它們的眷戀只為冰凌停駐

每一聲哈着白氣的嗚嗚
都甩出陽光的絲線
輕輕地擦拭
北國的冬天

雪野

冬天伸展四肢
季節就讀出了詩意
遼闊的胸襟
調理着千山萬村
以及潔白的凜冽

遊子歸鄉的焦灼
踩響了雪野的韻律
咯吱 咯吱
此時
村莊隱居在蒼茫裏
與冰原親暱對視

有一種寥廓
在雪的版圖裏
傲然綻放

(作者係中國散文家協會會員、中國民俗學會會員、遼寧省作協會員)

時代詩行

舌尖上的年味——皮渣

劉長利

河南省北部有一種特色美食——皮渣，看着黑不溜秋，吃着筋道滑爽。客居他鄉的豫北人想起家鄉的皮渣，夢裏都會吧唧嘴。每逢春節，皮渣更是人們舌尖上不可或缺的年味。

第一次吃皮渣還是1969年春節前，當時盛行「上山下鄉」，我家下放到黃河故道的農村。放眼望去，沙丘連綿，除了耐旱的紅薯，其他似乎都不生長。鄉親們過着「紅薯湯，紅薯饅，離開紅薯不能活」的時光。人地兩生的境況、城鄉生活的巨大反差讓母親發愁，今後的日子該咋過，而且馬上就要過年了。

一個地方出什麼特產，必然與當地的自然環境、人文歷史密切相關，既是天賜更是人創，驗證着「一方水土養一方人」的真理。紅薯吃得讓人吐酸水，逼着人們去粗糧細作，紅薯便有了副產品——澱粉，由此衍生出粉條、粉皮。

我那時尚小，多次溜到生產隊下粉條的地方偷看。只見一口滾着開水的大鍋旁，幾個壯漢喘着粗氣將水和澱粉攪拌成糊。壯實的漏粉師傅，左手持布滿孔洞的漏勺，右手握拳不停地捶打漏勺，澱粉糊呈圓條狀均勻地掉進開水鍋，瞬間固化成粉條，被人迅疾撈出，過兩遍涼水之後，掛在木杆子上，晾曬風乾即可。

蒸汽瀰漫中，生產隊長看見饑巴巴的我探頭探腦，就喊我拿個盆兒，去盛剛出鍋的熱粉條。母親往熱粉條上澆點香油拌上蔥花，趁熱一吸溜——那味道，美

得沒法說。

這年的臘月二十六，北鄰大娘送來兩塊黑乎乎的東西，說是皮渣。見母親不識貨，大娘便親自動手給我們做炒渣片。意想不到，其貌不揚的皮渣吃起來口感爽滑，軟軟糯糯有嚼勁，能吃出肉的感覺。

蒸皮渣的關鍵是掌握好澱粉的量，放少了，皮渣不成型容易散架；放多了，皮渣過硬影響口感。村裏家家都會做皮渣，母親如法炮製，將泡軟的粉條與澱粉按比例攪勻，上籠攤成餅子，大火蒸四十分鐘即可。皮渣讓清苦的日子有了期盼，讓其擔負肉的功能用來解饑。

那一年我家首次在農村過年，雖然肉很有限，因為有皮渣當主角，清苦之年也有滋有味起來。做菜時，母親來個「肉不夠，皮渣湊」，碗裏皮渣墊底，上面蒙幾片肉誘人。一旦筷子撈不着肉，便轉向渣片，因吸足了肉味油水，渣片在舌尖上滾動時，香得不要不要的，總也吃不夠。一過元宵節，意味着徹底過完年，也就暫時告別了皮渣美味。

母親很快與村裏人熟絡起來，大家教她做農活，她則幫別人剪裁衣服、描鞋樣，彼此相處得親如一家。誰家做了稀罕吃食，如皮渣、綠豆麵煎餅等，嬌子大娘們便紛紛來送；遇有挑水、扛重之類的累活，她們會指使家裏的男丁過來幫忙。樸實善良的鄉親出手相援，幫我家度過了那一段艱難歲月。

皮渣身價低廉、接地氣，老少咸宜，是村裏人解饑的首選。皮渣有個特點，善於擺正自身位置。做主料時，主動作為挑大樑；做輔料從不喧賓奪主，低調謙和，能與任何菜品配伍。不張揚邀功，默默無聞地奉獻，像極了憨厚樸實的老農民。

歲月更迭，我早已跟母親學會了蒸皮渣，最拿手的是蒜苗炒皮渣：將皮渣切成厚三毫米的大片，青蒜苗切段，蒜白切成馬眼片，渣片投入熱油裏炒至晶瑩透亮，放鹽少許，投入蒜苗爆炒出香味即可出鍋。渣片晶瑩透亮，蒜苗綠白相間，賞心悅目，香味撲鼻，是全家人喜歡的風味菜。

至今，「土得掉渣」的皮渣依然是我的最愛，過年必蒸一鍋解饑。除了留戀往昔歲月，還讓皮渣肩負起吸足油水的重任，好讓菜餚清淡一些。這一點，與過去恰恰相反。

(作者係中國作家協會會員、中國報告文學學會會員)



●我最拿手的是蒜苗炒皮渣。

作者供圖

手寫一聯吉祥春

窗明風和

米麗宏

大年前夕，千門萬戶曠曠日，總把新桃換舊符。當紅艷艷的春聯，又一次飛臨家家戶戶的房門，我總會憶起在老家為鄉親們寫對聯的那些年——那充滿墨香與寧靜的臘月，令人無比懷戀。

以往，村裏為鄉親們寫春聯的，是被大家稱為「先生」的小學校長李三會。每年臘月二十五六到除夕，李校長就會特別忙，幾乎天天伏案疾書。一條條、一對對、紅艷艷、喜盈盈的對聯從他家的屋裏鋪展到院裏，成為一道特殊的迎年景觀。

有年李叔病了，也不知誰起了個頭兒，大家紛紛把大紅紙送到了我家。既然大家看得起我，我也不再推辭。我更希望自己像李校長那樣為鄉親們做點事。雖說我的書法跟他不能比，但好歹也練過幾刷子，自詡拿得出手。

我把一周大的孩子，交給丈夫照顧，將家裏大圓桌支起來，找出筆墨硯台，收拾收拾就挽袖上陣了。我正寫時，西鄰那個爺爺輩的老人家來我家串門，看我們忙得很，就回家取了自家的碟子過來幫忙。裁紙，倒墨，牽紙角，把寫好的對聯，雙手捧着放到地上，他帶着點老派的恭敬，一天到晚，輕言慢語地說着、評着，跟我配合很是默契。

那時節，在小村，年糕蒸出來了，豆腐壓出來了，殺豬煮肉、骨頭都啃過了，忙年已接近尾聲。小販子見縫插針在鄉下遊走，南窗下的街上，常有吆喝透進窗櫺「收骨——頭！收頭——髮！收大骨頭！收長頭髮！」小販，來來回回把吆喝弄得入味，前兩個音節晃悠悠，優哉游哉，輪到「頭」和「髮」，就弄個急刹車，剛出嘴唇，戛然而止。我的小孩一聽這聲音，就靜止一霎，之後，興奮得雙臂亂舞，附和着吆喝：「收骨——門！收門——佛！」她字還說不清，音調卻調配得惟妙惟肖。

一時，我執筆的手，笑得抖起來。於是索性停下，三個人一起爆發大笑。那紅紙黑字的春聯，一幅幅並在那兒，靜靜的，掩着抑不住的喜氣。

當橘黃的夕陽斜照進窗櫺，滿屋子對聯乾爽了，我用毛線把它們捆成一卷一卷，像收拾勞動成果似的，滿足地看一遍。街門院門一般是「天增歲月人增壽，春滿乾坤福滿門」「喜看春來花千樹，笑飲豐年酒一杯」等等；祖宗牌位處：「祖功宗德流芳遠，子孝孫賢世澤長」；灶王爺處：「上天言好事，下界納千祥」；土地爺處：「土可生白玉，地內出黃金」；小拖拉機、農用上：「日行千里路，夜走八百程」之類。

給禽畜的是短聯，豬圈處：「多吃多睡多長膘，少病少疾少損耗」；牛馬圈處：「六畜興旺年年旺，五穀豐登歲歲豐」；狗窩處：「看家護院，盡職盡責」；雞舍處：「天下蛋蛋，五更打鳴」。

村頭第一個跑大車的二嘎，蓋了樓，要請祖宗上樓過年。他跑來尋我，讓我為他現編一副。我琢磨許久，寫下：天寒天暖心虔敬，列祖列宗樓上請。對門愛唱戲的胖老耿見了，說：「你給他編了，也得給我編一副。」

這胖老耿是爺爺輩的人，我自然不敢怠慢，抓耳撓腮一番，寫給他：「舉一碗茶，把新年灌醉；亮一聲嗓，將日子唱紅」。這一聯，寫到了他的「心癢」處，他笑呵呵取走，貼在了自己住的廂房門上。

來取對聯的鄉親，喜氣盈盈地來了，又喜出望外地走了。有心的鄉親，還不忘帶給我他們手作的年食：兩方燒豆腐啦，一塊年糕啦，幾條豬骨啦……推辭不得，只好收下。

大年初一，我抱娃在村子裏走，常常見幾個老者，背着手，或牽個小孩，三三兩兩，沿村路來回溜達，邊踱步邊觀摩門上對聯，讀着，品着，沉吟着，又評論一番。那時候，寫對聯的我，就像一個等着被打分兒的小學生，心裏忐忑忐忑的。

老者看到我，往往會問個年好，道個辛苦，說：「來年還要拜託你嘍！」我一口應下，心裏像被春風吹拂般舒坦。

春，真的來了。

(作者係中國作家協會會員)



●我總會憶起那充滿墨香與寧靜的臘月。

AI繪圖